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公 告

關於2016年度第一、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的發行情況

茲提述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就(其中包括)發行超短期融資券建議而於2015年3月27日發出的公告、2015年6月29日發出的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2015年5月14日發出的通函(「該通函」)以及就發行2015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而於2015年10月20日發出的公告(「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該通函和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在本公司於2015年6月2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通過批准本公司發行規模不超過50億元人民幣、年期不超過270天的超短期融資券的建議。

2015年10月19日，本公司完成了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本期超短融」)的發行，本期超短融按面值100元人民幣發行，發行額為50億元人民幣，期限為60天，發行利率為3.03%，起息日期為2015年10月19日，兌付日期為2015年12月18日。

2016年1月14日，本公司完成了2016年度第一、二期超短期融資券(「本次超短融」)的發行。第一期超短融按面值100元人民幣發行，發行額為25億元人民幣，期限為270天，發行利率為3.00%，起息日期為2016年1月13日，兌付日期為2016年10月9日。第二期超短融按面值100元人民幣發行，發行額為25億元人民幣，期限為180天，發行利率為2.95%，起息日期為2016年1月14日，兌付日期為2016年7月12日。

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融由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銷。2016年度第二期超短融由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銷。本次超短融募集資金將用作償還本公司的銀行融資以及補充營運資金。

本次超短融發行的相關文件內容詳見本公司分別在上海清算所網站(www.shclearing.com)和中國貨幣網(www.chinamoney.com.cn)刊登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16年1月15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胡新保先生及趙令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嵩正先生、黎建強先生及劉桂良女士。

* 僅供識別